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省民政厅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
山东省乡村振兴局
山东省总工会
山东省妇联
山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鲁人社函〔2023〕1号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10部门 关于开展2023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民政局、交通局、卫生健康委、乡村振兴局、总工会、团委、妇联、残联：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就业工作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稳就业工作要求，集中帮扶农民

工、就业困难人员等劳动者就业创业。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 11 部门《关于开展 2023 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的通知》要求，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民政厅等 10 部门定于 2023 年一季度在全省范围内开展“2023 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专项服务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春风送真情 援助暖民心

二、活动时间

2023 年 1 月—3 月

三、服务对象

(一) 有就业创业意愿的农村劳动者，包括拟外出务工和就近就业创业的农民工，因疫情滞留就业地或主动留岗的务工人员，以及脱贫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等重点帮扶对象；

(二) 符合认定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包括失业 1 年以上、大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身有残疾登记失业人员，脱贫家庭、最低生活保障家庭、零就业家庭以及身有残疾、较长时间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以及市级人民政府确定的其他就业困难人员；

(三) 有用工需求的用人单位，特别是重点产业链供应链企业、抗疫保供企业。

四、活动目标

(一) 就业有帮扶。使服务对象了解就业政策和服务措施，

掌握申请的具体流程，充分享受就业帮扶政策和服务，推动实现就业创业、有序返岗。

(二) 用工有支持。使重点企业和其他有用工需求的用人单位享受到相关用工服务和政策支持，帮助保持正常稳定运转和健康发展。

(三) 满意有提升。为服务对象带去党和政府的温暖与关怀，推动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活动，全力确保就业局势保持稳定，不断增强广大劳动者幸福感和获得感。

五、活动内容

(一) 开展一次摸底走访调查。各地要组织开展“就业访民生、听民情”活动，派出专门工作队、服务队，有针对性地深入社区、乡村走访服务对象，送温暖、拉家常、摸情况，做到人员底数清、就业需求清、技能水平清、就业意向清、创业诉求清。各地要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数据比对，综合运用移动通信、登记失业、低保、残疾人、脱贫人口等数据，动态监测农民工流向，及时发现认定就业困难人员。各地就业部门要依托各级人力资源市场和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全面走访辖区内用工较多的重点企业，调查了解用工需求。

(二) 实施一轮政策集中宣传。各地要在活动期间广泛开展政策宣讲，重点介绍党中央、国务院对就业工作的高度重视和省委、省政府有关部署，集中宣传支持农村劳动者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创业、支持企业稳岗拓岗的政策服务举措，公布政策清单、

服务清单、经办机构清单和申领流程。开展防疫知识和防疫政策专题宣传，特别是务工目的地的疫情防控要求，稳定劳动者外出求职和企业生产经营预期。创新宣传方式，充分利用信息网络、平面媒体、移动通讯等手段，通过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等各种途径推广播放政策科普小视频。

（三）推介一批就业创业项目。各地要深入挖掘一批本地特色产业、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以工代赈以及城乡基层服务管理项目岗位，吸引农村劳动者、就业困难人员积极参与。推广一批本地区特色劳务品牌，积极对接市场需求，组织专门培训和外出务工，以劳务品牌带动劳动者就业增收。开发一批城乡公益性岗位，对难以实现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和脱贫人口予以托底安置。鼓励一批社会责任感强的大中型企业招聘就业困难人员。公开发布、精准推送一批创业项目、创业孵化载体名单、创业扶持政策，助推劳动者成功创业。

（四）开展一揽子精准对接服务。各地要加强输出地与输入地之间的岗位信息对接和劳务协作，组织劳务工作站、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经纪人等积极参与，有效对接省内外用工企业，为农民工等外出务工人员提供便捷绿色通道，及时开展“点对点、一站式”输送服务，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达产增产。各地要加强就业困难人员“一对一”帮扶，组织职业指导师开展坐诊服务，制定“一人一策”援助计划，分类提供岗位推荐、创业服务、培训信息、职业体验等服务。各地要以用工规模较大的企业为重点，

组织人社专员入企服务，为春节前后有用工需求的企业提供支持，开展企业间用工余缺调剂，优先保障重点产业链供应链企业、抗疫保供企业用工需求。有条件的地方可开通电话、线上求助平台，提供就业服务、技能培训、权益维护等“一条龙”服务。

（五）组织一系列专场招聘活动。各地要做好提前筹划，广泛收集一批适合服务对象的岗位信息，制定公布本地招聘活动计划安排，组织开展一系列招聘服务活动。活动期间，各地统一使用“2023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专场招聘”名称，举办分行业、分领域、高频次、小规模特色招聘活动，要在醒目位置注明招聘行业、招聘对象，设立专门服务台，提供面对面咨询服务。要结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及时启动线下招聘活动，在农民工集中的社区、乡村、大型易地搬迁安置区、集市、大型商超等场所以及转岗待岗职工集中的厂区，设立招聘服务站点，组织招聘推介活动，深入街道社区乡村对就业困难人员、脱贫人口开展上门、电话、短信、微信等送岗活动。持续加大线上流量推送力度，开设线上招聘专区，开展直播带岗、云招聘等线上服务，打造人社局长“直播带岗”“入企探岗”等线上招聘品牌。加强与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合作，共同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

（六）推出一整套暖心服务举措。各地要加大疫情影响人员关爱，向因疫滞留及留岗务工人员主动发出慰问信、春风卡，组织多种形式的送温暖活动，加强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提高劳动者的法律意识、风险防范意识和权益保护意识。加大出行保障力

度，帮助劳动者返乡返岗，对有集中出行需求的，视情提供包车、专列、包机等支持。充分发挥工会、妇联、残联组织维护职工、妇女、残疾人合法劳动权益作用。开展残疾人、脱贫家庭、农民工留守子女关爱帮扶活动，做好城镇困难职工送温暖工作，提供维权和心理咨询服务，为符合条件的及时兑现失业保险待遇，实施临时救助。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2023年春风行动与就业援助月合并开展，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活动作为稳就业保就业、送温暖送关怀的重要举措，带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开展活动。要明确责任分工，强化部门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制定有针对性的工作方案。

（二）精心组织实施。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成立工作专班，明确具体任务和责任分工，同时指导辖内各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成立相应专班，统筹开展各项工作。活动期间，要根据疫情形势，精心设计、合理安排线上线下招聘活动、服务活动。要广泛动员社会机构、企业和劳动者参与活动，充分利用市场化资源做好就业服务工作，确保活动实效。

（三）强化风险防控。各地要按照党委、政府统一安排，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等要求，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积极有序组织开展活动。加强就业形势监测分析，准确把握企业减员、务工人员流动等情况，为确保节后就业形势稳定提供扎实数据支撑。建立春节前后应急值守制度，做好突发事件应对预案，

及时处置疫情影响劳动者返乡返岗等突发事件。

(四)做好宣传推广。各地各部门要组织各类媒体跟进报道，多渠道、高频次宣传活动开展情况和工作进展成效，大力宣传活动中的好经验、好做法，扩大活动影响力，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各地要创新落实服务举措，密切跟踪工作进展，分阶段、分类型、有侧重的及时报送工作信息。活动期间，请即时将活动图文影像、新闻线索等发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指定邮箱，便于及时宣传。

(五)及时总结上报。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于2023年1月6日前报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活动期间，每个周一下班前报送上周工作信息，信息数量应不少于三条。做好分阶段总结工作，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于1月9日前报送第一次阶段性活动进展情况：一是活动开展情况，包括启动情况、活动计划安排等；二是困难人员走访帮扶情况，包括采取的特色做法及走访慰问人次数、帮助实现就业人次数、兑现就业补贴和社会救助金额数等；三是农民工返乡情况，包括采取的主要措施及返乡人数、留岗人次数等；以及面临的困难问题和意见建议。于2月3日前报送第二次阶段性活动进展情况：一是困难人员走访帮扶情况；二是农民工返岗情况，包括采取的主要措施及农民工外出进展主要数据；三是面临困难问题和意见建议。于4月3日前报送整体活动总结。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联系电话：于东鹏 (0531) 51788370

孙学齐 (0531) 51788835

电子信箱：ydprst@shandong.cn

sxqrst@shandong.cn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联系电话：朱来响 (0531) 51782710

电子信箱：cxcyzdc@shandong.cn

省民政厅

联系电话：李 峰 (0531) 51781325

电子信箱：sdmzshizc@shandong.cn

省交通运输厅

联系电话：靖 涛 (0531) 51762206

电子信箱：jingtao@shandong.cn

省卫生健康委

联系电话：张海新 (0531) 51766203

电子信箱：sdswjwrcc@shandong.cn

省乡村振兴局

联系电话：付 欣 (0531) 51789358

电子信箱：sfpbhyshz@shandong.cn

省总工会

联系电话：马长征 (0531) 51771368

电子信箱：sdghbz@163.com

团省委

联系电话：赵 建 （0531）51772838

电子信箱：qnfzb@shandong.cn

省妇联

联系电话：张 燕 （0531）51771732

电子信箱：sdflfzb@shandong.cn

省残联

联系电话：夏美杰 （0531）86158807

电子信箱：jyzdk@shandong.cn

附件：1.2023 年春风行动情况统计表

2.2023 年就业援助月情况统计表

3.2023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填报）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工业和
信息化厅

山东省民政厅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
委员会

山东省乡村振兴局

山东省总工会

共青团山东省委员会

山东省妇女联合会

山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2023年1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处)

附件 1

2023 年春风行动情况统计表

市

填报项目	数 量
1. 参加活动的企业个数	
2. 参加活动的求职者数（人）	
3. 提供岗位数（个）	
4. 提供岗位需求数（人）	
5. 举办招聘活动数（场）	
其中：线下招聘活动数（场）	
线上招聘活动数（场）	
直播带岗活动数（场）	
6. 签订就业（意向）协议数（人）	
7. 发放就业政策等宣传材料份数	

备注：请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分别于 1 月 9 日、2 月 3 日、4 月 3 日前报至
ydprst@shandong.cn。

附件 2

2023 年就业援助月情况统计表

填报项目	数 量
1. 走访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户数）	
2. 登记认定的未就业困难人员（人数）	
3. 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人数）	
4. 认定的零就业家庭（户数）	
其中：消除零就业家庭	
帮助零就业家庭实现就业（人数）	
5. 帮助困难人员享受政策人数	
其中：企业招用人数	
灵活就业人数	
公益性岗位安置（人数）	
6. 辖区内招用就业困难人员并享受扶持政策的企业总数	

备注：请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分别于 1 月 9 日、2 月 3 日、4 月 3 日前报至
sxqrst@shandong.cn

附件 3

2023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填报)

填报单位：

走访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家庭户数	登记失业的残疾人人员人数	走访企业数	组织残疾人专场招聘会次数	残疾人专场招聘会岗位数	实名制纳入年度培训计划残疾人人数	帮助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人数		
						其中社会用人单位吸纳就业人数	公益性岗位数	帮助残疾人享受专项扶持政策人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备注： 上述内容均为活动期间的统计数字，请各市残联将统计表与活动总结一并于 4 月 3 日前报至 jyzdk@shandong.cn